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7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8 月 25 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现场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已经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8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0.4663 元调整为 8.00 元。

● 股票期权数量：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 716.3325 万份；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 185.51 万份。

●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共计 411.3707 万份

2023 年 8 月 25 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普顿”）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没有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即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9 月 14 日为首次授权日，授予 47 名激励对象 857.3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6、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9、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8 月 19 日为预留授权日，授予 56 名激励对象 142.7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11、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731,039 股后的总股本 197,268,96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含税），以相同基数，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

2、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0\times(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3、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0\div(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派息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4、权益分派实施后，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0\times(1+n)=551.025$（万份）$\times(1+0.3)=716.3325$（万份）。

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0\times(1+n)=142.70$（万份）$\times(1+0.3)=185.51$（万份）。

5、权益分派实施后，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为：$P=(P0-V)\div(1+n)=(10.4663-0.07)\div(1+0.3)=8.00$（元/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1、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注销。”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 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2 名，涉及股票期权 113.49 万份（调整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17 名，涉及股票期权 37.882 万份（调整后）（其中有 12 名同时为首次及预留人员，因此合计为 17 名激励对象），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未获准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151.372 万份（调整后）。

2、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为-62.62%。因此，公司 2022 年业绩未达到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之“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按照规定对首次授予部分 30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 200.9475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预留授予部分 39 名激励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 59.0512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411.3707 万份，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四、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意见

因公司 2022 年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且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 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 2022 年业绩未达到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公司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及本次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调整和本次注销相关事项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所涉相关登记手续。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康普顿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已取得必要的审批和授权，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向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八、备查文件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

4、《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3798 公司简称：康普顿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普顿	6037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黎明	陈正晨
电话	0532-58818668	0532-5881866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copton.com.cn	zhengquan@copt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1,102,525.00	1,313,956,800.25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9,485,937.79	1,096,376,819.16	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9,775,880.01	422,498,177.79	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11,900.55	30,792,696.05	2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18,920.57	27,341,253.92	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62,991.58	38,294,497.28	13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2.79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6	0.1540	2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6	0.1540	20.52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2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7	71,799,000	0	无	0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6	63,666,290	0	无	0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4,533,490	0	无	0
黄启平	境外自然人	0.98	2,531,100	0	无	0
纪东	境内自然人	0.64	1,664,000	0	无	0
张玉成	境内自然人	0.62	1,609,660	0	无	0
刘江	境内自然人	0.41	1,056,380	0	无	0
刘健	境内自然人	0.38	985,000	0	无	0
虞荣方	境内自然人	0.35	920,000	0	无	0
王金祥	境内自然人	0.34	884,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8 月 25 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9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 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产品类别	产量(吨)	销售量(吨)	销售收入(元)
车用润滑油	10,936	9,888	152,418,520
工业润滑油	1,882	1,700	18,043,341
防冻液	4,061	2,697	14,475,880
尾气处理液	16,900	35,847	48,651,076

（二）2023 年第二季度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2023 年 第二季度价格	2022 年 第二季度价格	变动幅度
车用润滑油	15,415	14,874	3.6%
工业润滑油	10,617	10,981	-3.3%
防冻液	5,368	5,326	0.8%
尾气处理液	1,357		

（三）2023 年第二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基础油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 1.6%；添加剂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 24.4%，乙二醇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下降 17.7%。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0168 公司简称：武汉控股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武汉控股	6001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凯	陈曦
电话	027-85725739	027-85725739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263 号武汉控股大厦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263 号武汉控股大厦
电子信箱	dmxx@600168.com.cn	dmxx@600168.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190,002,247.11	20,401,044,995.48	20,401,044,995.48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36,289,542.42	5,091,412,258.13	5,091,412,258.13	6.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78,714,763.68	1,421,200,568.57	1,417,229,362.87	1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877,284.29	96,464,530.12	95,644,794.40	25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397,846.21	81,348,250.88	80,528,515.16	-16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74,133.65	-238,618,057.22	-237,927,043.84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1.80	1.83	增加 4.7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4	0.13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4	0.13	25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5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8	285,100,546	0	无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	106,435,454	0	无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0	34,768,416	0	无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8	15,500,200	0	无	
解剑峰	境内自然人	0.86	6,110,000	0	未知	
陈宜辉	境内自然人	0.48	3,395,500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2,698,442	0	未知	
李度建	境内自然人	0.31	2,188,000	0	未知	
李英伟	境内自然人	0.23	1,640,000	0	未知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23	1,63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除上述公司之外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0 年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G20 武控(上交所)、20 武控绿色债(银行间)	152407.SH（上交所）、2080039.IB（银行间）	2020-03-09	2025-03-12	8.7	3.6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武汉三镇 SCP002	012283405.IB	2022-09-26	2023-06-26	0	2.3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3.30	73.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220	3.61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排水公司所属二郎庙厂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已由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决定收回，并已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土地收回补偿费总额为人民币 55,570.98 万元整，土地收回补偿费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前完成支付。（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3—025 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曹明先生主持。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预计将追加发生部分关联交易，2023 年全年预计追加交易金额为 6,200 万元。交易对方为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投集团”）及其子公司（除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外）。本次追加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临 2023-026 号公告）

（关联董事周强、曹明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张可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就关于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2、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3、同意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3—026 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此次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追加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追加如下：

一、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71783.98 万元。关联董事曹明、周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张可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就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8 日、2023 年 4 月 15 日临 2023-006 号、临 2023-011 号、临 2023-015 号公告）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预计将追加发生部分关联交易，2023 年全年预计追加交易金额为 6,200 万元。交易对方为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投集团”）及其子公司（除水务集团及其子公司外）。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追加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曹明、周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张可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就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同意此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临 2023-025 号公告）

（二）本次追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追加前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发生金额(万元)	追加预计额度(万元)	追加后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300.00	1.89	100.00	400.00	101.4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0	189.39	4300.00	4300.00	410.17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0	109.72	800.00	800.00	634.77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外）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0	12.15	50.00	50.00	0.8
	向关联人提供商品和相应服务	0	6.17	150.00	150.00	0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0	358.55	800.00	800.00	557.55
合 计		300.00	677.87	6200.00	6500.00	1704.7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

法人代表：黄思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注册地：武汉市砚口区解放大道 170 号

注册资本：127,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给排水行业的投资、建设、设计、施工、运营管理、测绘、物探、技术开发咨询；给排水、节水、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生产、销售和维修；水质监测；水表生产、销售及计量检测；抄表营销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管理；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批发兼零售；信息技术的研发和服务；住宿和餐饮（仅限持证分支机构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水务集团是武汉市国资委下属国有特大型企业，主要负责武汉市中心城区供水、污水处理的建设、运营、管理及阳逻经济开发区、蔡甸城关及周边区域供水管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水务集团总资产 398.58 亿元，净资产 91.81 亿元，营业收入 63.20 亿元，净利润-7.21 亿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水务集团持有本公司 40.18%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兵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注册地：汉阳区晴川街解放一村 8 号

注册资本：39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城市公共交通；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养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城投集团总资产 3,780.58 亿元，净资产 1,212.29 亿元，营业收入 283.24 亿元，净利润-1.20 亿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武汉城投集团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与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1、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与水务集团之间预增的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向水务集团下属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物业费及车位费等。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参照办公用房所处地段周边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交易定价具备公允